

小说连载 南山

◎高亚平

(二十三)

兰波此刻的心情无比的好，她正开车从咸宁区往市区回返，尽管天气阴冷，初冬的寒风已有些发凉，可她还是降下了车窗玻璃，一任冷风吹拂着她的面颊。令兰波高兴的事不是别的，而是她刚刚捕捉到了一条绝好新闻线索。也就在一个多小时前吧，她在咸宁区法院采访时，无意间碰到了咸宁市公安局局长冯远，此前，因为采访的关系，他们早就认识。兰波主动和对方打招呼：“冯局，到法院有何贵干呀？”没想到，冯远苦着脸说：“我们分局被告了，这不，我来应诉嘛！”

兰波一听就乐了，她以为冯远在和她开玩笑，于是，便也嬉笑着说：“我的大局长呀，别别蒙我了，也不看看你们是啥衙门，谁吃了豹子胆，敢告你们呀！”冯远说：“不和你开玩笑，我们局真的被人告下了。”

兰波一听，好奇心陡增，她连忙问道：“这到底是咋回事，能方便告诉我吗？”

冯远无奈地说：“都被人告了，还有啥不能告诉你的。”于是，便三言两语的把事情说了。

原来，公安咸宁分局遇上了一件奇事。就在二十天前，该局一个派出所接到辖区一户村民报案，称他家果园里的四十多棵猕猴桃树被人夜回砍了，这可是毁农案件，马虎不得的。接到报案后，这里迅速派了两名民警，开着一辆警车，前往报案村民所在村庄，准备踏勘现场。警车刚到村口，意外出现了，警车抛锚了不说，报警器也坏了。报警器歇斯底里地鸣个不停，怎么也关不住，刺耳的警笛声把整个村庄都搅动了，村民们纷纷奔出家门瞧热闹。报警器足足鸣了一个多小时，还停不下来，最后是一位民警强行扯断了连接报警器的电线，报警器才哀鸣一声，没有了声息。两位民警见状，只好锁了车门，徒步进村，找到报案村民，和他一同去果园勘验现场。村民说的不错，是有人砍掉了他家的四十多棵猕猴桃树。很显然，这属于严重的毁坏苗木案件。两位民警做了笔录，勘验完现场，回到警车边，准备打电话请示所里派车来拖车，但麻烦来了，一位村民找上门来，声称他家住在村边，办了一个养鸡场，方才警笛乱鸣，吓死了他家的五十多只产蛋鸡，要求赔偿。这真是天方夜谭，两位民警一听就懵了，心想，天下哪有这样的奇事，这不是讹人么？禁不住养鸡场主人的一再纠缠，他们去养鸡场查看了一下，确实死了五十多只鸡，但这和他们有什么关系呢？难道真的是他们的出警车报警器叫吓死的？打死他们，他们也不相信。双方就此扯起皮来，且互不相让，最终还是所长闻讯赶来，扔下一句话，民警才得以脱身。所长说：“你怎么能确定你家的鸡是被我们警车的报警器吓死的呢？保不准你的鸡还是得了鸡瘟才死的。有本事你去做鉴定，有了证据去法院告我们，如果告赢了，该赔多少我们赔你。”但那事的是，这户村民还真去法院告了，而且根据事实认定，区法院最终还判决公安局败诉。

事情奇，还能彰显农民法律意识的增强，这样的新闻事件，不经意间被兰波遇到，作为一名新闻记者，你说她能不动心吗？

回到报社，写完稿件，交了稿，看看刚刚下午时分，兰波收拾了东西，准备去城南分局逛逛。当记者的，平时不和有关方面搞好关系，关键时刻，肯定得抓瞎。兰波是一个很成熟的记者，她明白白这方面的道理，因此，每当事情不多时，她绝不在办公室窝着，总是往口上单位跑，这一则可以联络一下感情，二则说不准还真能捞到一些活鱼。用新闻行话说，这叫走基层。兰波先去分局刑侦大队溜了一圈，然后去了治安大队，最后到了郑重的办公室，郑重不在。兰波有些失望，正是上班期间，郑重去哪里了呢？是外出了，还是在分局附近？她打了个电话，电话里郑重告诉她，他在皇都医院，正在探望一位病人。兰波还想询问，郑重说，一会儿给你电话吧，就挂断了电话。兰波满腹狐疑地向分局外走去，可她还没有走出城南分局大门，郑重电话就过来了，郑重说：“刚才在病房里，不方便。现在我出来了，我告诉你吧，何远爱人生病住院了，情况很不好。”

兰波一听，吓了一跳，连忙问道：“一直没听说呀，是啥病？”

“胃癌！已到了晚期，何远爱人早就知道自己有病，怕影响何远的工作，一直瞒着何远，自己偷偷看病。”

“怎么会弄成这样？”

郑重叹了一口气说：“也是耽误了，何远爱人一直以为是胃病，按胃病治疗。前两天人吐血，这才到医院做了一次正规检查，一查，原来是这种病。”

“何远现在在医院吗？”

“在呀！一听是这种病，心中吃力，才几天的功夫，人已瘦了一圈。”

“那你不能等一下我，我就开车去医院，也去看望一下何远和他爱人？”

“好！你快来，咱们一会儿见！记住，在住院部肿瘤病区308室。”

“放心，找不见，我会给你们打电话的！”兰波说完，便收了线，三步并作两步，向停车场奔去。一路上，她还在心里嘀咕着：“何远爱人太不幸了，咋就摊上了这样的病呢？”

(未完待续)

高山仰止 人为峰

◎楚江舒

山因人文而名，人因山高为峰。行走G318线，从长江入海口到喜马拉雅，跨度之大，山纵贯了第三阶梯到第一阶梯的陡峭；漫游G318线，从海平面到世界屋脊，一路挺拔，山尽显了人间烟火到雪域天堂的巍峨。



此生缘结 318

G318线从上海出发，抵达二郎山之前，途径或攀越的大山海拔都不是很高。对手久居高原，特别是在海拔4200米以上高地居住13年多的我来讲，吸引我的不是海拔，而是这些山的厚重底蕴和精神高度。

正所谓：山不在高，有仙则名。据此生必驾318友人介绍，G318线抵达二郎山前，途径让人十分向往的山有：临安市天目山的仙人顶、宣城市敬亭山的一峰、青阳县九华山的十王峰、黄山的莲花峰、潜山县天柱山的天柱峰、霍山县大别山的白马尖、九江市庐山的汉阳峰、随县大洪山的宝珠峰、丹江口武当山的天柱峰。

仙人顶古称金仙顶、天柱峰，海拔1506米，是西天目山顶峰，东望大仙峰，北眺龙王尖，三峰鼎立，众山俯伏。登山顶，极目远眺，天地辽阔，胸怀坦荡。在此，可东瞰钱塘江，西眺黄山；能朝观日出，暮看晚霞，但见云蒸霞蔚，颇为壮观，偶尔还能看到罕见的“天目宝光”。

敬亭山主峰一峰海拔仅为317米，但因李白“相看两不厌，只有敬亭山”的绝唱让其穿越千古，超越了许多海拔更高的山，让世人为之瞩目。

十王峰海拔1342米，是九华山最高峰，山水雄奇，群峰争奇，攀此峰，沿途奇峰叠起，怪石嶙峋，涌泉飞瀑，溪水潺潺，有“鸟语伴钟鼓，云雾现奇松”的切身体验。

九华山巍峨耸立，以奇丽自然风光与长盛佛法文化著称于世，被誉为“东南第一山”。这处名胜也因李白产生了深远影响。当年，李白即兴赋诗联句写下“妙有分二气，灵山开九华”的名句。在为《九华山联句》作序时，他索性将“九子山”更名为“九华山”，写下“山高数千丈，上有九峰如莲华”之句。

莲花峰海拔1864米，为黄山最高峰。徐霞客在游记中说：莲花峰“居黄山之中，独出诸峰之上”“即天都亦俯首矣”。莲花峰峻峭高耸、气势雄伟、主峰突兀、小峰簇拥，俨若新莲初开，仰天怒放，故名。峰上有飞龙、倒挂等奇松。登峰顶如置云霄，东望天目，西瞻匡庐，北窥九华与长江，江河一线、云天一色，俱收眼中。

天柱山又名潜山、皖山、皖公山(安徽简称“皖”由此而来)、万岁山等，为大别山脉东延组成部分，一般指潜山县内以其主峰天柱峰为中心的山地，有时也指其主峰。天柱山名列安徽省三大名山之一(黄山、九华山、天柱山)，主峰海拔为1488米，汉武帝时封为“南岳”。

大别山横跨鄂豫皖三省，是长江、淮河流域分水岭，其名在3000多年前《尚书·禹贡》中有载。大别山名由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一传李白登上大别山最高峰白马尖(海拔1777米)，观赏了南北三侧景色截然不同赞叹：“山之南山花烂漫，山之北白雪皑皑，此山大别于他山也。”大别山由此得名。另一说法源于地质学界，据考证，远古时代此地曾是汪洋，大约20亿年前，由于地壳运动，此地隆起，逐渐形成了现在的天柱山。天柱山脉与秦岭横亘于我国中部，是中国南北水系的分水岭，分开了长江、淮河两大水系，也分开了吴楚两地，从而使得南北两地气候环境和民俗民情截然不同，所以叫做大别山。还有一个说法在洪荒之时，天地浑然一体，亿万生灵被挤压在昏暗的天地之间，后来有一座山冉冉升起，用它的脊梁把苍天高高撑起，从此有了天地之分，万物生灵得获光明。这山分出了天地，分出了昼夜，取名为大别山。最后一个和汉武帝有关，相传汉武帝封禅南岳天柱，途经安徽岳西境内一高山，因皇帝不走回头路，竟两个月未走出此山，感慨曰：“此山之大，别于天下。”因而得名。白马尖集高、雄、峻、特为一体，山势险峻，陡崖幽谷遍布，怪石林立，清溪激湍，交响成韵，常年云雾翻飞缥缈，波澜起伏，浩瀚似海。

汉阳峰位于庐山东南部，海拔1474米，为庐山最高峰，峰顶呈馒头状，其上有石砌的汉阳台。据说在月明清之夜，可观汉阳灯火，故名。汉阳台附近有黑黝石碑，上刻有“大汉阳峰”四字。台前悬崖形同靠椅，据传大禹治水时，就曾坐于此崖石之上俯瞰长江，思虑如何疏浚九江，由此而称“禹王崖”。登上顶峰南眺鄱阳湖，波光若镜，北望长江，一泻千里。

宝珠峰是大洪山主峰，山巅三峰连为一体，东北鼓楼峰，东南钟鼓楼，西北舍身崖。三峰呈圆锥状，兀立于群峦之上，气势雄峻，被誉为“楚北天空第一峰”。峰峦峭壁纵横百里，形成了九十六峰山岳地貌。大洪山海拔千米以上的山峰八座，主峰宝珠峰海拔1055米，是群峰之首，呈众峰捧月之势。登临宝珠峰金顶，整个大洪山山形水势尽收眼底，可谓“会当临绝顶，一览众山小”。在此可观日出、赏夕阳、看云海，欣赏“横亘西南压万峰”“踏破白云山外山”胜景。

天柱峰又名金顶，位于十堰市丹江口武当山，是武当山主峰，其巅峰拔空峭立，犹如一根宝柱雄屹众峰中，有“一柱擎天”之名。武当山南倚苍茫千里的神农架原始森林，北临碧波万顷的丹江口水库，古有“太岳”“玄岳”“大岳”之称，是道教名山和武当拳的发源地，被誉为“亘古无双胜境，天下第一仙山”。

游行甘孜

金沙江畔的真达

◎甲波扎西

苍茫的暮色悄悄地在真达的山谷中降落，刚刚巡山回来的护林员甲波终于走到了家门口，与往年不一样的今天与他同来的还有个不速之客——一只不满月的鹿崽儿。甲波抱着小家伙刚走进屋里的那一瞬间，主妇巴腰第一眼看见远道而来的白鹿崽时，似乎冥冥之中有安排，一种久别重逢，一见如故的感觉油然而生……她迫不及待地从小伙怀中接过小家伙，一番抚摸后便轻轻放在了灶炉边，小家伙精力旺盛，一双惊奇的眼睛不停地转动，东望望，西瞧瞧，双耳挺立，分外俏丽，灰白的嘴唇不停地蠕动着，不时发出扑扑扑的响声……不久，它便像主人家一样开始在屋里随意走动起来，丝毫没有陌生与恐惧的迹象。

这位不速之客的到来，让主妇巴腰忙得不亦乐乎。初来之夜，盛着牛奶的盆儿放在小家伙面前时，它闻而不吃，着急的主妇巴腰走村串户找到了一个奶娘，用奶瓶给它灌喂了第一道美餐。当晚进入梦乡不久，她突然被一股撞击之力吵醒，睁开眼晴时发现，幼鹿呆呆地站在旁边，她用手掌轻轻往下摸压时，小家伙下意识地爬进主妇巴腰的身边。那天夜里，失去鹿妈妈的它第一次感受到了主妇巴腰无微不至的照顾与精心呵护的温暖。

从此，细心善良的主妇巴腰像照顾自家的孩子一样对待幼鹿，用奶瓶喂牛奶，手抓食物送进嘴里。每天清晨，用热布给小家伙洗脸，不定期用热水洗澡，冬季小鹿背上裹上棉布防寒，夜晚让其卧睡在自己的身边，并盖上被子，让它在充满浓浓关爱的环境中生长。

小家伙一天一天茁壮成长，每天需要的牛奶由当初的两三斤增加到了七八斤。村民知情后，纷纷拿来自家的牛奶送给主妇巴腰。面对前来观看它的村民惊异的眼光，它没有丝毫的拘束与恐惧，总是大摇大摆的在前面走来走去，酷似训练有素的模特儿在走秀，它眼睛一直注视着主妇巴腰，像尾巴一样喜欢跟随在主妇巴腰的身后，并不时用嘴使劲拱顶主妇巴腰的腹部和小臂，做出一副讨奶吃的架势，它的举动让旁人看得心生怜悯，巴腰眼中也流露出的永远是爱与浓浓的情，它和她之间没有任何语言，有的仅仅是眼神与心灵感应……要诠释一种情感状态，有的时候，语言表达再多也是无力的。

与真达乡护林队相识，在巴腰家拍摄电影，在巴腰家遇见幼鹿等等，都是机缘巧合，缘分天定。来到蓉城，面对喧嚣的生活状态，老是想起金沙江边的那个秀丽的村庄和似乎通人性的小家伙，还有最后放小鹿重新回归到属于它自己家园的一幕，这些都像电影般经常展现在眼前：那是一个暖融融的早晨，天上飘着七色彩虹，巴腰走在前面，小鹿跟在后面，走过小桥便是山崖脚下了。走到桥边，小鹿突然跳进河里一会功夫便游过了对岸了，立在一边抖了抖身上的水，眺望等待着送行的人们。巴腰的手掌轻轻抚摸它，许久，它用舌头不停地亲吻那熟悉的手，嘴里发出一种谁也听不懂的声音，主妇巴腰却一个劲的在点头，当巴腰解开小鹿颈上的哈达时，它似乎懂得了用意，依依不舍地朝着山崖奔跑而去，跑至几百米突然停住，往送行的人张望片刻后跳跃而去。

扫一扫 更精彩



康巴传媒



甘孜发布